

# 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 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 月 18 日，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公司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 3 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情况汇报，现场仔细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调试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阳谷县七级镇三里村东。项目总投资 3628.68 万元，建设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厂区占地面积 91000m<sup>2</sup>，配置锤式破碎机（1000mm）、筛分机（4015-2）、真空挤砖机（70/10-4.0）、球磨机（3.3m）、烘干窑、焙烧窑（130m×2）等加工设备，配套环保设施有筛分 破碎、配料及搅拌粉尘由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经 15m 排气筒排放。窑炉烟气经湿法除尘+双碱法脱硫处理后经 32m 排气筒排放。并安装烟气在线监控装置 1 套。

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

## （二）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建设地址为阳谷县七级镇三里村东 500 米。从事建筑用多孔砖、实心砖生产、销售。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投产，后期因调整制砖原料（由灰渣、煤矸石、黄河淤泥调整为汽化小渣、煤渣、煤矸石、河道淤泥和污泥），须重新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2018 年 11 月公司委托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阳谷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2 月对其进行了批复（阳环审【2018】237 号文）。

2018 年 12 月，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2018 年 12 月 27—2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和检查编制了本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628.6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46%。

## （四）验收范围

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生产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核实，本项目较环评及环评批复没有变化，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用水包括脱硫系统补水、湿法除尘系统补水、厂区洒水降尘用水及员工办公生活用水。其中脱硫系统、湿法除尘系统用水循环使用，只补充，不排放；

厂区洒水降尘只消耗不排放；员工办公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420m<sup>3</sup>/a，排入厂区化粪池，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 1) 筛分工序粉尘

本项目筛分生产过程中产尘点主要包括原料上料、筛分、以及下料过程。项目在上料口、筛分机、下料口处均设置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布袋除尘器处理，有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同时在上料口和下料口设置喷淋装置，起到抑尘的作用。

#### 2) 破碎、配料、搅拌工序粉尘

项目在破碎机、配料机上料口以及搅拌机等上方设置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2#布袋除尘器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 3) 隧道窑废气

本项目建设 4 条隧道窑产生的废气，经一套湿法除尘+双碱法脱硫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由一根 32m 高排气筒 P3 外排。

### （2）无组织废气

#### 1) 物料运输、储存过程中的扬尘

原料存放过程定时用雾化喷头喷水，运输过程中少量粉尘无组织排放。

#### 2) 污泥室恶臭

本项目所用污泥为已处理完成的干化污泥，在装卸、贮存过程中恶臭产生量很少，以无组织排放。

### 3) 未被集中收集粉尘

未被集气罩完全收集的粉尘经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输送机、粉碎机、搅拌机、切坯机、风机等设备。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厂界，并采取车间密闭、基础减震以及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切坯过程中产生的废泥坯，出窑检查过程中产生的废砖、脱硫除尘产生的石膏、尘渣、生活垃圾和废机油。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其他固废全部作为原料回用于二次生产；

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已建设规范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

## 四、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 (一) 环保设施试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 1. 废水

脱硫系统、湿法除尘系统用水循环使用，只补充，不排放；厂区洒水降尘只消耗不排放；员工办公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420m<sup>3</sup>/a，排入厂区化粪池，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全厂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铅、

镉、镍、汞)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2一般控制区(参照执行DB37/2373-2018版)、《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5-2013)、《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一般控制区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监控点颗粒物小时最大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值要求;臭气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下表1和表2。

表1 全厂污染物(有组织)排放达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气筒	检测项目	最大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最大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限值 (kg/h)	是否合格
1	P1	颗粒物	16.4	20	0.127	3.5	合格
2	P2		18.8		0.0679		合格
3	P3	颗粒物	15.0	20	0.79	3.5	合格
		二氧化硫	47	100	2.9	15	合格
		氮氧化物	75	200	4.4	4.4	合格
		氟化物	1.06	3.0	0.056	0.17	合格
		铅	0.059	0.70	3.1×10 <sup>-3</sup>	0.027	合格
		镍	2×10 <sup>-4</sup>	4.3	8×10 <sup>-6</sup>	0.88	合格
		镉	1×10 <sup>-6</sup>	0.85	7×10 <sup>-8</sup>	0.29	合格
汞	1.06	0.012	5.5×10 <sup>-5</sup>	7.8×10 <sup>-3</sup>	合格		

表2 全厂污染物（有组织）排放达标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小时最大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是否合格
颗粒物	0.673	1.0	合格
臭气浓度	<10	20	合格

###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 52.8~57.1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 60dB(A)，夜间噪声测定值在 43.4~46.6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 50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详见三、（四）款。

## （二）环境管理调查

### 1、环评批复及三同时执行情况调查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批复要求，并且生产设备与环保设备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同时投产使用。

### 2、组织机构及制度

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 3、环境风险防范调查

建设一处容积为 180m<sup>3</sup>的事故水池，确保发生事故时，泄露的事故废水可全部通过废水收集系统进入事故水池。项目整个厂区均采用水泥硬化地面，事故水

池、天然气储罐区、脱硫塔、污泥储存区等采取重点防渗措施，并加强生活污水收集管道的防渗、防漏处理。

#### 4、应急预案调查及备案

建设单位班组应急预案每月演练一次，厂级三个月演练一次，并有相应的应急预案演练记录，并已备案。

#### 5、排污口规范化情况调查

按照国家规范设置了排污口，并安装了排污口标示。

#### 6、在线监测情况调查

目前已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尚未验收。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主要为农田，无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 六、验收结论

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500 万块烧结砖项目，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加强全厂区粉尘的污染控制。厂区应配置与控尘需求相适应的能力（如雾炮、洒水降尘）；黏土堆场加强苫盖，上料、运输通道及时喷淋降尘；渣料库/出砖区装卸作业（移动雾炮）喷淋降尘；皮带输送提标改造；提高车间密闭度，减少厂区对外无组织排放。具体工程措施参照《聊城市砖瓦行业大气污染

治理技术导则》、《聊城市重点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整治指导意见》（聊环函〔2018〕287号）—（四 砖瓦行业）对生产、管理的相关要求执行。

2、严格遵守初设工艺，建设适配的石灰浆制作系统，确保“双碱法”脱硫工艺运行；防止“跑冒滴漏”，减少低空排放。

3、进一步加强废矿物油（润滑油、机油）管理，杜绝废油随意弃置、控制油污浸散，尤其应做好回收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等制度。

4、加强固废规范化管理，不得露天弃置、存放废杂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5、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建立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台帐。台帐建立，参考 HJ994—2018。

6、尽快落实烟气在线系统验收与联网。

7、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阳谷县宏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9年1月27日